

证券代码：002215

证券简称：诺普信

公告编号：2016-060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(临时)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16年5月9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16年5月12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柏强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议案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暨会议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